

第一师阿拉尔市教育系统 2024 年面向校园招聘 特岗教师公告

一、招聘原则和方法

招聘工作严格按照公平、公正、公开、透明的原则和德才兼备的用人标准，采取线下校园招聘，按照“现场报名+资格审查+面试面谈（试讲）+体检+考察+公示+审批”程序进行精准招聘。

二、招聘计划、对象和条件

（一）招聘计划

此次面向 2024 届高校毕业生（含离校两年未就业毕业生）公开校园招聘特岗教师，计划招聘特岗教师 175 名，涉及 108 个岗位。其中，小学教师 35 名、初中教师 140 名。

（二）招聘对象

北京师范大学、华东师范大学、华中师范大学、东北师范大学、陕西师范大学、西南大学、浙江师范大学、湖南师范大学、西北师范大学、兰州理工大学、首都师范大学、山东理工大学、新疆大学、石河子大学、四川师范大学、杭州师范大学、湖州师范学院、台州学院、江苏师范大学、盐城师范学院、新疆师范大学、塔里木大学、喀什大学、伊犁师范大学、昌吉学院、新疆政法学院、陇东学院、天水师范学院、河西学院、湖南城市学院、宝鸡文理学院、咸阳师范学院、渭南师范学院、云南大学、云南师范大学、商洛学院、丽江文化旅游学院、陕西理工大学、山西师范大学、重庆师范大学、西华师范大学、绵阳师范学院、成都师范学院、重庆文理学院、内江师范学院、新疆

理工学院、昭通学院、安徽师范大学、阜阳师范大学、淮北师范大学、华南师范大学、太原学院、吕梁学院、泰山学院等 54 所高等院校的 2024 届普通高校毕业生（含离校两年未就业毕业生）。

报考所有岗位人员的年龄、学历要求以《2024 年第一师阿拉尔市教育系统面向校园招聘特岗教师岗位表》（以下简称《岗位表》）为准

（三）招聘条件

1. 年龄要求：招聘岗位年龄要求 30 周岁及以下的应聘人员，即 1993 年 4 月 15 日以后出生，研究生学历年龄可放宽至 35 周岁及以下，即 1988 年 4 月 15 日以后出生。

2.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具有良好的政治素养。

3. 未受到任何组织处理，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行和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

4. 热爱教育事业，愿为新疆、兵团事业贡献聪明才智，有强烈的责任感和事业心。

5. 具有符合岗位专业要求的全国普通高等院校本科及以上学历。

6. 报考者所学专业与报考岗位的专业要相同或相近，并应同时符合招聘岗位要求。

7. 教师资格证要求：具有报考岗位相应学科学段的教师资格证书，暂未取得教师资格证书的人员，可持有效期内的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或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证书报名应聘，所有拟聘人员在 6 月 30 日

前须取得岗位要求的教师资格证书。

8. 普通话水平要求：普通话水平须达到二级乙等及以上标准，报考“语文”学科人员，普通话水平须达到二级甲等及以上标准。

（四）下列人员不属于招聘范围

1. 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人员。
2. 受到党纪处分期限未满的人员。
3. 处于刑事处罚期间或者正在接受司法调查尚未做出结论的人员。
4. 现役军人。
5. 法律法规和有关政策规定的其他情形。其中，报考人员不得报考构成回避关系的招考岗位。

四、招聘工作程序及相关政策

（一）现场报名

校园招聘于2024年4月15日至2024年4月30日赴实地开展招聘工作。

1. 第一招聘小组

前往院校：西南大学、重庆师范大学、重庆文理学院、四川师范大学、西华师范大学、绵阳师范学院、成都师范学院、内江师范学院、湖南师范大学、湖南城市学院、云南大学、云南师范大学、丽江文化旅游学院、昭通学院等院校。

联系人及电话：张老师 15292518908

邮 箱：1505507818@qq.com

2. 第二招聘小组

前往院校：华东师范大学、华中师范大学、浙江师范大学、杭州师范大学、湖州师范学院、台州学院、江苏师范大学、盐城师范学院、安徽师范大学、阜阳师范大学、淮北师范大学、华南师范大学、山东理工大学、泰山学院等院校。

联系人及电话：郭老师 15026386646

邮 箱：465176816@qq.com

3. 第三招聘小组

前往院校：北京师范大学、陕西师范大学、首都师范大学、东北师范大学、山西师范大学、太原学院、吕梁学院、西北师范大学、兰州理工大学、陇东学院、天水师范学院、河西学院、陕西理工大学、宝鸡文理学院、咸阳师范学院、渭南师范学院、商洛学院等院校。

联系人及电话：黄老师 18699787636

邮 箱：491708840@qq.com

4. 第四招聘小组

前往院校：新疆大学、石河子大学、新疆师范大学、塔里木大学、喀什大学、伊犁师范大学、昌吉学院、新疆政法学院、新疆理工学院等院校。

联系人及电话：仇老师 18095917200

邮 箱：1447689869@qq.com

报考人员只能选报一个岗位。要结合自身实际，认真阅读报考岗位设定的条件，选报自己适合的岗位，防止错报、误报。报名时，提

交的报考材料应当真实、准确。提供虚假报考信息的，一经查实，取消相关报考资格。对伪造、涂改证件、证明等报名材料，骗取报考资格及扰乱报名秩序的，将按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第 35 号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温馨提示

现场报名需提交《第一师阿拉尔市教育系统 2024 年面向校园招聘特岗教师报名登记表》一式两份，大学成绩单及学信网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各一份，身份证、教师资格证、普通话等级证书复印件各一份。

（二）资格审查

对报考人员信息对照《岗位表》进行初审，确定是否符合面试资格。

（三）面试面谈

在高校实地组织面试。对通过资格审查的应聘者组织面试，根据招聘岗位、专业要求确定面试内容。面试采取“试讲+问答”的方式进行，重点考察应聘者的语言表达能力、教师基本功及专业素养。报考人员面试综合成绩须达到 60 分最低合格分数线，并按照招聘岗位面试综合平均成绩由高到低的顺序，确定实际录用人数。

（四）体检

参照《关于修订〈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及〈公务员录用体检操作手册（试行）〉有关内容的通知》在当地三级甲等及以上医院进行体检，并约定到岗后复核，复核不合格的取消聘用资格。

（五）考察

体检合格的报考人员进入考察环节。在考察中，经审定不符合招聘要求的或考察结论为不合格的，取消进入下一环节资格。招聘单位在与报考人员签订诚信承诺书的前提下，考察可以采取委托的方式进行，并约定到岗后进行复核，如存在不诚信行为，取消聘用资格。

（六）公示

第一师阿拉尔市教育局按照岗位招聘计划数，根据报考人员的面试成绩、体检结果、考察情况等确定拟聘用人员，并在第一师阿拉尔市政务网、微信公众号“塔里木教育”公示7天。

（七）审批聘用

公示期满未收到举报或举报问题不影响聘用的，待聘用人员取得毕业证后，由第一师阿拉尔市教育局按有关规定办理聘用手续。聘用单位与受聘人员及时签订聘用合同，试用期包含在聘用合同期限内。

（八）资格复核

聘用人员报到后，招聘单位结合招聘岗位条件，再次对报考人员相关资料进行资格复核，如不能提交岗位所需学历（学位）证书、教师资格证书等材料的或存在不诚信的行为，取消其聘用资格。

五、监督

此次校园招聘特岗教师工作全程接受纪检监察机关、社会各界及全体报考人员的监督，参加招聘工作的考官及工作人员要严格实行回避制度。对于违反规定的考官、工作人员，将按照《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及《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回避规定》进行严肃查处、追责问责。报考人员违反规定

的，视情节轻重，给予取消聘用资格处理；有舞弊等严重违反聘用纪律行为的，按照上述有关规定处理；不属于报考范围已被聘用的，取消其聘用资格。

监督电话：0997--4662065

六、招聘有关事项

1. 请各位报考人员及时跟进招聘小组行程，并关注本校学生就业处信息发布情况，严格按照时间节点参加各项招聘活动，超过时限未参加者，视为自动放弃。

2. 本公告确定的招聘时间和方式，因特殊情况发生变化的另行通知（请在第一师阿拉尔市政务网、微信公众号“塔里木教育”查看）。因查看其他渠道的错误信息造成的报考失误，由报考人员自行负责。

3. 本公告请报考人员仔细阅读。因不遵守规定或个人疏忽造成的报考失误所带来的一切后果由报考人员自行承担。对违反招聘纪律的报考人员，按有关规定处理，触犯法律的，交由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4. 报考人员对自己报名时上报的材料负责。如报名提供的材料与公告要求不一致，由此带来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及其他后果，由报考人员自行承担。

5. 对报考人员的资格审查贯穿招聘工作全过程，在招聘过程中任何环节发现有报考信息不实、条件不符、弄虚作假等影响聘用情形的，一律取消其聘用资格。

6. 本公告由第一师阿拉尔市教育局负责解释。

政策咨询电话：

0997--4669037 第一师阿拉尔市教育局

附件：

1. 2024 年第一师阿拉尔市教育系统面向校园招聘特岗教师岗位
表（下载）

2. 2024 年第一师阿拉尔市教育系统面向校园招聘特岗教师报名
表（下载）

附录：<https://mp.weixin.qq.com/s/IhDUlaILS-o02TQCn5-19w>